

类 别：A类

西安市碑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签发人：庞鸿飞

碑城管函[2021]31号

对区政协十四届委员会第172号提案的复函

李敬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提升精细化管理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以十四运为契机，全面提高我区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以十四运及残特奥会为契机，围绕建设“品质西安、魅力碑林”，按照“突出重点、强力治理，建管并举、考核推动”原则，扎实开展城市治理相关工作，进一步提高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优化发展环境，促进碑林区整体形象持续有效提升，城区生活更加宜居美好。制定《迎十四运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实施方案》，主要负责人亲自安排部署、督导落实，明确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细化分解目标任务，并大力开展各项工作，确保城市精细化水平得到有效提升。牵头部门要按照方案要求，做好相关督导、协调、安排、部署及日常检查工作，并将检查结果分类存档，将督导检查工作与城市治理月度考核紧密结合，有力促进各项工作高标准完成。

二、制定碑林区城市治理工作考核办法，压实管理责任

制定《碑林区城市治理工作考核办法》，通过坚持定性考核与定量考核相结合，日常考核与集中考核相结合，专项督导考核与综合考核相结合，明查与暗访相结合的原则，定期对全区八个街道办事处及城市治理各相关部门的城市治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核。考核方法中，规定对在城市治理工作月度考核中表现突出的进行奖励，对在城市治理单项工作（占道经营、违法建设、广告牌匾、机动车停放、生活垃圾分类、城管数字平台案件结案率等）月度考核中，存在较大问题的，由区纪委监委及区城管委依据《碑林区城市治理工作责任追究暂行办法》进行责任追究，以考核导向引领城市治理导向，把考核制度优势转化为高质量城市管理水。

三、开展城乡环境整治提升促进城市精细化水平管理提升

以“17+25”城市主干道和涉赛线路为主，突出马拉松推荐线路、火炬传递推荐线路、全运村至各场馆配套“一场两站”、贵宾路线主线及备线、东二环路、钟鼓楼、市域范围内各赛事场馆等重点片区、重要节点周边可视范围的“U”型空间（平面+立面）。根据全市十四运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总体部署，开展环境整治提升工作。按照“目标再提高、任务再增加、标准再严格”的要求，统筹规划实施包括建筑物外立面、城市家具、园林绿化、广告牌匾、夜景照明、道路桥梁和违法建设等七项内容的迎十四运城乡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进一步强化示范带动效应，着力打造设施完善、管理有序、风貌协调、

环境优美的城乡环境，不断提升管理和维护水平，助推我区国家中心城市核心示范区的建设。

四、制定事件部件处置规范，对数字城管平台进行软硬件升级，确保处置成效

结合全区城市管理实际，制定并印发了《碑林区数字化城市管理部件事件处置规范》。同时根据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使用市一体化数字城管平台的通知》要求，2020年12月12日零时起新的碑林区一体化数字城管平台系统已经顺利上线运行。为做好新系统的部署运行工作，12月10日，指挥中心组织召开了数字城管系统升级培训会，由西安市数字城管承建方陈工程师对监督指挥中心坐席员和各街办、局各科所队数字化城管工作联络人进行了专题培训。

12月11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对数字城管平台进行了软硬件升级，购置台式电脑，调整运行网络，部署网格数据，梳理业务流程，完善应用软件，当天已调试到位，确保了新系统顺利上线运行。

五、坚持网格化管理

区城管局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制度，按照网格化管理的要求，安排固定巡查人员，按照各自的区域进行全天巡查管理，发现零星流动占道摊贩等城市治理问题，及时进行治理，确保问题第一时间整治到位。

六、坚持定期联动治理

根据辖区占道经营管控的情况的需要，及时组织联合执法整治，在管理的一至两周时段内，对该区域专项检查一次，

如发现管控弱点或出现集结性占道经营行为，及时与街办、公安、市场监管局、环卫等部门进行联系，组织联合执法管理进行联动治理，确保长效管理切实有效。

七、加大城管工作宣传，引导市民积极参与城管工作

按照“舆论先行”的要求，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长期性宣传计划，通过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开展广泛宣传动员活动，提高群众知晓率，不断巩固提升城市治理工作水平，提升市民参与度塑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是一项长期任务，我们将高度重视，大力开展各项工作，确保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西安市碑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年4月25日

联系人及电话：王彦利 83232138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督查室